###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博物馆专业

### 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做好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司[2025]4号）等规定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确保在安全性、公平性和科学性基础上做好2025年博物馆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**一、复试工作原则**

（一）安全性。严格落实校园公共区域环境安全管理，保持复试场所换气和清洁消毒。切实落实主体责任与保密制度，加强应急处置，确保复试过程安全、稳定。

（二）公平性。加强组织管理，严格审查考生资格，严格复试过程，规范管理，严肃考风考纪；加强复试录取环节监督，坚持客观、公平、公正，做到政策透明、程序公正、结果公开，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科学性。针对不同学科专业特点，精心设计复试内容，确保考核科学有效。严格复试考核标准，坚持全面衡量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，确保招生质量。

**二、复试工作组织**

（一）成立人文社会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，在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，具体组织实施复试各项工作,并加强对本单位各专业复试工作的领导和监督。

（二）博物馆专业成立复试小组，复试小组由本学院副教授以上（或具备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博士讲师）专技教师组成，成员原则上不少于5人（含1名英语水平较好的教师），另配备秘书与助理各1名，根据教育部以及学校复试有关规定，负责确定复试面试内容及形式，拟定本专业复试的具体工作方案，并组织实施。

（三）本年度有直系亲属参加研究生考试的，须回避研究生招生各项工作。

（四）突发事故处理

复试期间，考场若发生因极端天气或者其他不可控因素（如停电、恶劣天气等）影响复试或造成复试突然中断的情况，人文社会科学学院保留解释权利。

**三、复试条件与名单遴选**

第一志愿生源

（1）复试条件

初试成绩需达到教育部划定的二区初试成绩的基本要求。

（2）复试名单确定

若第一志愿上线人数大于拟定招生计划，实行差额复试，差额比例为1：1.5，按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到低，确定名单；若上线人数不足150%，按实际上线人数安排。

**四、考生资格审核**

提交材料见附件1《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清单》文件要求。并按材料清单顺序清晰扫描成 PDF 文件，按照“报考专业（方向）+考生姓名+材料名称”命名，在现场资格审查前尽快打包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liudy@hntou.edu.cn。逾期未提交者，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。

**五、复试过程安排**

（一）复试方式

采取现场面试方式进行，不设笔试。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，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。

（二）复试时间与地点

第一志愿考生于2025年3月下旬复试。复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，并提前通知考生。

报到时间：报到时间一般为复试的前一天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报到地点：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楼508室。

（三）复试内容

1.思想政治理论面试：时事政策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基础理论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理论等。

2.综合面试（包括综合素质测试和专业知识测试）。

通过随机抽取试题、现场问答的形式，全面考查考生的专业知识水平及潜在能力素质。

（１）综合素质测试

着重考核考生的表达能力、沟通能力、组织归纳能力、综合分析与逻辑判断能力；

考察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；

考察学生人文素养、社会实践（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、团结协作精神等；

考察考生求学动机、相关工作经验及背景；

考察是否关注国家政治、经济方面的热点问题，且有独到的见解，并能提出自己的看法。

（2）专业知识测试：考察专业理论知识与有关技能的掌握程度和理解水平，考察专业理论知识的应用技能与水平。

3.外国语能力测试：考察考生英语听说能力，采取问答形式与综合面试形式同时进行。

注：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两门科目（①中国古代史②文化遗产学概论）。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，但任意一科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。

**六、录取**

（一）成绩折算

考生复试总成绩与入学考试总成绩均采用权重计算方法，满分各为100分，具体计算方法为:

1.初试总成绩

将考生的全国研究生入学考试总成绩换算为百分制分数，作为初试总成绩；即初试总成绩=全国研究生入学考试总成绩÷5。

2.复试总成绩

复试总成绩、思想政治理论面试成绩、综合面试成绩、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，均采取百分制分数。

复试总成绩=思想政治理论面试成绩×20%+综合面试成绩×60%+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×20%。

3.综合总成绩

综合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×60%+复试成绩×40%

综合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

（二）拟录取名单的确定

1.各类考生均按照综合总成绩由高至低顺序录取。若综合总成绩相同，则以研究生入学考试总成绩高者排名在前；研究生入学考试总成绩相同，研究生入学考试总成绩中依次按专业课、英语、政治成绩进行排位，分数高者排名在前。

2.复试考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

（1）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；

（2）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；

（3）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任意一科低于60分；

（4）未按要求体检或体检不合格；

（5）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、作弊的考生。考生取得拟录取资格后，被查出在初试和复试中有弄虚作假、违纪作弊等行为的，随时取消录取和入学资格，取得学籍者则取消学籍，并计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

**七、申诉复议**

当参加复试的考生对复试与录取结果提出质疑时，在复试与录取结果公布的3个工作日内，可实名提出书面申诉。对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，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学院进行复议。

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：0898-88650027；

纪检监察办公室：0898-88651718。

其他相关规定详见海南热带海洋学院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通知。

**八、本细则由人文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**

联系人：李老师18689703203。

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

2025年3月25日

**附件1：海南热带海洋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2025年**

**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清单**

所有接收到我院复试通知的考生，请按材料清单顺序清晰扫描成 PDF 文件，按照“报考专业（方向）+考生姓名+材料名称”命名，在现场资格审查前尽快打包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liudy@hntou.edu.cn。并在复试报到时交验相关材料原件，逾期未提交者，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。提交材料材料清单：

1.初试准考证(原件丢失者可在研招网下载).

2.本人填写并签名的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

3.本人有效身份证。

4.应届本科生提供就读高校相关管理部门颁发并注册完整的学生证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(有效期截止为2025年5月30日)；往届本科生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；同等学力考生提供大专毕业证书或本科结业证书及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；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在学证明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(有效期截止为2025年5月30日)；国(境)外获得学历、学位的须出示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，获得学历、学位时间以认证书上认定的时间为准。

5.《海南热带海洋学院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品德考察表》（见附件2）

6.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，交验相关证明原件。具体加分资格及证件如下:

（1）参加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“三支一扶计划”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”“国际中文教育志愿者”服务项目之一，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考生，3年内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，享受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

符合以上条件的考生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、相关部门签章完整项目书、合同（协议）、任职期满考核表等。

1. 退役大学生士兵达到报考条件后，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，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

需提供有效年限内的《入伍批准书》与《退出现役证》。

具备以上资格的考生(退役大学生士兵除外)以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后台提供的名单库为准，名单库外的考生不予享受加分政策。

7. 初试时提示“学历（学籍）校验结果”不通过的考生须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。

备注：上述材料按清单顺序清晰扫描成PDF文件，材料提交后一律不予退还，材料中所有涉及的原件，入学报到时需另行交验。

**附件2：海南热带海洋学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**

**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证件号码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最高学历 |  | | | 毕业时间 |  |
| 报考专业 |  | | | 所在单位  （档案所在地） |  |
|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|  | | | | |
|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处分 |  | | | | |
| 本人承诺 | 本人承诺上述内容属实，如有虚假，自愿承担责任和法律后果。  承诺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现实表现（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）：  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（加盖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注:1.现实表现填写说明：应届毕业生由本人毕业学校所在学院党组织填写并盖章；有工作单位人员由所在工作

单位党组织或人事部门填写并盖章；无工作单位人员由户籍所在地乡镇、街道办事处或档案所在部门填写

并盖章。

2.请用钢笔或黑色签字笔填写。

3.请考生参加复试时将此表交到复试的学院, 逾期不交不合格者一律不予录取。